

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2年1月24日在云南省昆明市官渡区民航路471号云锡办公大楼八楼会议室以现场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2年1月14日以当面送达、电子邮件及传真方式通知了公司9名董事。应参与此次会议表决的董事9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9人。会议由公司副董事长程睿涵先生（代为履行公司董事长职务）主持，公司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关部门负责人和其他有关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本次董事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现将本次会议决议事项公告如下：

一、议案审议及表决情况

1、《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及与关联方签订并继续履行关联交易合同的预案》

表决结果：有效票数4票，其中同意票数4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审议通过。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6.3.8条的规定，表决该预案时，公司5名关联董事程睿涵先生、杨奕敏女士、姚家立先生、宋兴诚先生、韩守礼先生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及与关联方签订并继续履行关联交易合同的公告》。

该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部分商业银行申请2022年度综合授信的

预案》

表决结果：有效票数 9 票，其中同意票数 9 票，反对票数 0 票，弃权票数 0 票，审议通过。

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所需资金，董事会同意公司向部分商业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 342.67 亿元，其中：人民币 332.43 亿元、美元 1.6 亿。因与每家银行办理相关业务存在时间差异，故上述授信额度的期限生效日期以经公司完成相关决策程序后与商业银行签订的合同（协议）起始日为准。因各银行具体授信额度审批存在不确定性，因此需以各银行最后批准额度为公司实际向银行申请的授信额度。

该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度套期保值计划的预案》

表决结果：有效票数 9 票，其中同意票数 9 票，反对票数 0 票，弃权票数 0 票，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套期保值计划的公告》。

该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有效票数 9 票，其中同意票数 9 票，反对票数 0 票，弃权票数 0 票，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二、公司四位独立董事在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召开之前已认可本次董事会所涉关联交易事项，并发表了事前认可书面意见，同时对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三、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在董事会召开之前对本次会议的相关议案进行了审核，并发表了专项说明和意见。

四、会议决定将以下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及与关联方签订并继续履行关联交易合同的议案》；

2、《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部分商业银行申请 2022 年度综合授信的议案》；

3、《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度套期保值计划的议案》。

五、备查文件

1、《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2、《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及与关联方签订并继续履行关联交易合同事项的事前认可书面意见》；

3、《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一月二十五日